

### 全市法院工作2022年这样干——

# 提供优质司法服务 护航全市高质量发展



法院在线

本报讯(通讯员 刘涵雨)4月7日,延安中院召开全市法院工作会议,院党组书记、院长刘群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强调,全市法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立足新起点,开拓新思路,展现新形象,贡献新作为,坚持改革创新,探索形成具有鲜明红色印记和传承人民司法优良传统

的审判执行“延安模式”,全力开创全市法院工作新局面,为奋力谱写延安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提供优质司法服务和有力保障。

2021年,全市法院紧紧围绕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依法履职尽责、攻坚克难,政治建设扎实推进,

服务高质量发展精准有效,为民公正司法持续深化,队伍建设水平实现新提升,为全市“十四五”良好开局作出积极贡献。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全市法院一是坚持党的绝对领导,以更高站位把准工作方向。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决把党的领导落到实处,正确处理政治与业务的关系,切实履行好新时代人民法院的职责使命。二是发挥刑事审判职能,全力维护社会平安稳定。要依法严惩各类犯罪,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推进多元解纷机制建设,积极参与市域社会治理,扎实推进更高水平平安延安建设。三是认真贯彻新发展理念,依法服务发展大局。要依法保障创新驱动发展,积极统筹疫情防控和司法办案,做好“六稳”“六保”,积极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以主动作为的姿态为构建法治化营商环境注入新动能,让优良的

司法环境成为助力延安高质量发展的新名片。四是坚持绿色发展理念,筑牢生态安全司法屏障。要坚决惩处破坏环境资源行为,推进环资审判专业化建设,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机制,提升司法保护效率,以担当有为的行动守护延安的青山绿水。五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更实举措践行为民宗旨。要持续深化一站式建设和执行工作现代化建设,传承“马锡五审判方式”,开展“马锡五式”人民法官、人民法庭创建活动,将红色司法基因嵌入为民办实事、解难题的具体实践,塑造司法审判延安新模式,让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内容更实、成色更足。六是坚持深化改革创新,以敢为人先的勇气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要切实加强司法运行监管,全面深化综合配套改革,持续开展“双进”专项工作,全力破解影响司法公正、阻碍高效执行的难点问题和人民群众不满意的焦点问题。七是坚持党建引领,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法院

铁军。要带头弘扬延安精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狠抓制度执行力建设,深化纪律作风建设,巩固深化队伍教育整顿成果,着力打造党和群众靠得住、信得过、能放心的法院队伍。八是不断强化基层基础,以前瞻性眼光夯实法院持续发展根基。要依靠科技赋能推进智慧法院建设,让法官享有更多“数字便利”,让群众享受更多“数字正义”,要持续加强人民法庭“两化”建设,强化对基层法院的监督指导,巩固人民法院维护公平正义第一线、司法为民最前沿阵地。

会前,延安中院组织召开了全市法院院长座谈会,交流研讨基层法院各项工作开展情况。会上,市纪委监委驻市中院纪检监察组组长、院党组成员罗致组织学习了省高院《关于开展司法作风突出问题集中整治的通知》,表彰了全市法院“审判质效先进单位”和“十大办案标兵”。

# 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 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确定六项重点任务

本报讯(通讯员 张晓雯)4月11日上午,全市司法行政工作会议召开。会议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省委政法工作会议、全省司法行政工作会议、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表彰先进,总结工作,安排部署2022年全市司法行政工作。

过去一年,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面依法治市开启新征程,法治政府建设确立新目标,基层社会治理防线不断加强,公共法律服务质效取得新进步,司法行政队伍得到纯洁净化,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和优质高

效的法律服务。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我市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推进法治建设和司法行政各项工作任务艰巨、使命光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要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党对司法行政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总要求,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立足“一条主线,两

个中心,四大任务”工作布局,努力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和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奋力开创延安司法行政工作新局面,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2022年,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要重点做好六个方面的工作。一是要围绕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化全面依法治市。要抓好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贯彻,确保法治建设重点任务落地落实,针对重点领域重点问题实施法治督察。二是要围绕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要全面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持续做好行政立法和行政规范性文件起草、审查、备案工作,持续加大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力

度。三是要围绕护航二十大胜利召开,不断加强安全稳定防线。要加强意识形态管理,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加强特殊人群监管力度。四是要围绕满足群众法律服务需求,着力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效。要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着力建设完备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强化法律服务行业执业监管。五是要围绕提升履行职责能力,不断加强司法行政自身建设。要加强司法所建设,加强市县两级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自身建设,持续推进“智慧法治”建设。六是要围绕锻造一支过硬队伍,全面从严管党治警。要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切实加强作风建设,切实加强能力建设。

## 延安市148法律服务所:

# 着力打造人民满意的法律服务所

记者 贾志敏



受邀为延安高新区管委会做法律知识讲座

延安市148法律服务所自建以来,一直秉承立足基层,面向群众的法律服务宗旨,多年来,锻炼出一支优秀的基层法律服务队伍,深受基层老百姓的欢迎,而且先后两次荣获全省优秀基层法律服务所称号。

### 规范执业要求

延安市148法律服务所成立于2002年8月份,是市司法局领导下的基层法律服务机构,现有执业人员30名,其中法学研究生学历1名,法学本科学历15名,法学专科学历14名。

2019年7月份,市司法局对市148

法律服务所进行整顿改组,改组后市148法律服务所实行了合伙制,并制定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和管理办法。同时,市司法局及时组织市148法律服务所全体执业人员学习部颁两个《办法》,着重强调了执业纪律和职业道德的规范要求,并对全体执业人员进行了业务考核,大大加强了执业人员的使命感和危机感,有效提升和更新了执业人员执业目标和整体观念。此外,新的领导班子适时进行办公场所搬迁,改造并增设办公设施,有效改善了办公环境。通过一系列举措,大大增强了执业人员的归属感和责任感,并调动了办案

人员的积极性。改组以来,市148法律服务所年办案量明显增多,办案质量也有显著提升,法律顾问单位增至11家,诉前调解和诉中调解率达39%,赢得了人民群众、基层法院和仲裁机构的一致好评。

### 勇担社会责任

自2020年以来,市148法律服务所针对执业人员业务素质和政治意识参差不齐的现状,以“学党史,提自信”为契机,制定切实可行的学习培训制度,通过坚持每月组织不少于两次集体学习,提高了执业人员的自我形象意识和爱岗敬业意识和业务学习意识,并鼓励提倡执业人员通过进修、网络等多渠道学习,旨在不断提升执业人员自身素养和执业水平,由此形成了比学赶超的学习热潮,明确了法律服务工作者价值趋向,推进了市148法律服务所各项工作全面、健康发展。

2021年,该所开展了“以法护航,促进乡村文明建设”的法律服务进乡入户系列活动,共提供法律咨询1000余件,受益群众3000余人次,发放法律宣传资料5000余份,为社会弱势群体提供法律援助71起。

新冠疫情防控以来,该所在市司法局的领导下,在积极做好自身防护的基础上,有效利用网上解答咨询、电话沟通预约的方式,既为基层群众提供法律服务,又有效减少了案源的流失。

### 服务社会大局

市148法律服务所通过多方调查发现基层企事业单位存在法律意识淡薄,依法维权观念不强的境况。2021年5月上旬,受延安高新区管委会、延安市社会福利院等单位的邀请,该所先后举办《劳动合同法》《民法典》知识讲座,受到高新管委会和基层企事业单位的诚挚好评。并通过以上工作的推动与落实,建立了一系列服务基层、面向社会的共建关系和服务对象。

如何真正化解基层矛盾,助力地方经济建设全面健康发展,切实做到为基层服务、为企业着想,是该所的心之所向。2021年上半年,该所在承办宝塔区胜利小区和金岳小区热力供用合同纠纷案件中,考虑到群体诉讼社会影响和区域供需双方的关系平衡,多次派人员进行现场调研调解。受案伊始,许多用户已到各级单位上访,给政府造成了很大的压力。后经过市148法律服务所介入调解,胜利小区500多户居民中息诉用户达到400多户,只有少数用户进入诉讼程序,在该所的努力下,目前涉诉双方均同意以调解方式解决此次纠纷。

法律援助为民生,春风化雨济民困。市148法律服务所将继续贯彻司法为民工作宗旨,不断创新服务方式,完善便民机制,为受援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撑起一片“法治蓝天”,为圣地人民的司法公正保驾护航。

## 《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专栏

编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以下简称《反有组织犯罪法》)于2021年12月24日经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将于今年5月1日起正式实施。为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提高全社会知晓度,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运用法律与黑恶势力作斗争的信心和能力,推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走深走实,实现城乡更安宁、群众更安乐。即日起,本报开辟《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专栏,欢迎各单位踊跃投稿。

## 洛川县

本报讯(记者 孙艳艳)为有效预防和惩治有组织犯罪,加强和规范反有组织犯罪工作,维护国家安全、社会秩序和经济秩序,保护公民和组织的合法权益,4月8日,由洛川县扫黑办牵头,县司法局负责组建《反有组织犯罪法》宣讲团,宣讲团由县司法局二级主任科员赵小栋任团长,县法院干警张鹏、县检察院检察官助理郑园、县公安局民警李舟、陕西升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冯志超为成员,结合疫情防控工作要求,运用县综治视联网三级平台进行线上宣讲,镇村两级开设分会场。

培训主要围绕5月1日即将正式实施的《反有组织犯罪法》进行授课,从立法背景、总体规定、特色内容和重大意义四个方面进行解读,并重点结合扫黑除恶斗争典型案例进行宣讲,增强群众对反有组织犯罪的认识,使各镇村干部对反有组织犯罪的概念和法律规定有了明确的界定。

参会干部纷纷表示,通过培训进一步增强了《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的主动性,从基层村组抓好宣传、发动工作,积极参与常态化扫黑除恶工作,从源头预防各类违法犯罪,化解矛盾纠纷,更好参与平安建设。据统计,此次全县参加线上培训共计12个单位、13个镇街社区、196个村组835人。

## 吴起县司法局

本报讯(通讯员 周序)为了预防有组织犯罪,进一步提高司法行政系统人员法律意识,增强法治观念,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近日,吴起县司法局组织开展了《反有组织犯罪法》学习宣传活动。

为切实做好《反有组织犯罪法》学习宣传工作,该局组织全体机关干部系统学习《反有组织犯罪法》的主要内容,深刻解读条文内涵,确保向群众宣传时进行正向引导,提升工作人员运用法律武器防范、打击黑恶犯罪的能力水平。通过此次专题学习让法治意识深入人心,加强了干部职工的自我防范意识,有利于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营造和谐稳定安全的环境。

该局有关负责人表示,将持续加强对《反有组织犯罪法》的宣传力度,鼓励群众广泛参与“法治吴起、平安吴起”建设,推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走深走实,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 吴起公路段

本报讯(通讯员 雷斌)为扎实做好《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学习,全面理解和把握其主要内容,深刻领会其重大意义,近日,吴起公路段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了《反有组织犯罪法》。

该段首先传达学习了《市公路局关于开展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方案》及《吴起公路段关于开展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的实施方案》,集中组织学习了《反有组织犯罪法》预防和治理、案件办理、涉案财产认定和处置、国家工作人员涉有组织犯罪的处理、保障措施、法律责任等主要章节。

该段要求全体干部职工要深刻理解《反有组织犯罪法》条文内涵的精髓,把《反有组织犯罪法》学习宣传工作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不断提升运用法律武器打击、防范黑恶犯罪的能力水平,全面提升扫黑除恶工作向常态化和纵深化发展,营造良好的公路通行环境,更好地为人民群众服务。

## 宝塔公路段

本报讯(通讯员 许晨光)为了预防和惩治有组织犯罪,加强和规范反有组织犯罪工作,维护国家安全、社会秩序、经济秩序,保护公民和组织的合法权益,3月29日上午,宝塔公路段组织干部职工集中学习了《反有组织犯罪法》。

通过认真学习,干部职工纷纷表示,今后要加强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素养,深刻认识实施《反有组织犯罪法》的重要意义和现实要求。同时,要与实际相结合,把学习贯彻《反有组织犯罪法》与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结合起来,与开展养路护路工作结合起来,努力打造法治交通、平安公路、和谐公路,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宜川公路段

本报讯(通讯员 牛萍)为扎实做好《反有组织犯罪法》的宣传学习,进一步深刻领会其出台背景及重大意义,全面理解和把握《反有组织犯罪法》主要内容,近日,宜川公路段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了《反有组织犯罪法》。

该段党支部书记梁翠萍带领全体干部职工学习了《反有组织犯罪法》的立法宗旨、有组织犯罪概念、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基本政策等内容。该段要求全体干部职工要深刻认识《反有组织犯罪法》的重要性,进一步将学习、宣传、贯彻、实施《反有组织犯罪法》作为重要工作任务抓好抓实,切实增强干部职工对法规的知晓率和对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工作的认识,积极营造广大干部职工学法、尊法、守法的良好氛围。

# 法官入户解纠纷 简案快办不“过堂”

本报讯(通讯员 史丹萍)为了提高诉讼效率,让司法更加便利人民、贴近人民,切实将“我为群众办实事”落到实处,近日,黄陵法院立案庭法官深入基层,为群众提供多样化纠纷解决方案和权利救济渠道,成功调解了一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有效促进了矛盾纠纷公正、高效、实质性的化解。

2020年10月,被告李某因急需用钱从原告某银行借款10万元,双方签订借款合同,并对借款期限、利率及逾期利息等进行明确约定,借款到期后,被告未能按时归还借款本金及利息,原告多次上门催收未果无奈诉至法院。法院受理后,立案庭承办法官了解到被告身体多病,家庭生活非常困难,其向银行贷款本为投资果园,但因去年遭遇天灾投资失败,导致无力偿还。承办法官在组织双方调解时综合考虑被告的履行能力及银行的实际情况,释法析理,经过一个多小时的耐心调解,按照李某经济能力,但其有还款意愿,银行表示谅解,同意张某某按照合同约定的本金及利息分期偿还以上借款,案件得以圆满解决。

法官入户调解是黄陵法院诉源治理多元解纷的重要举措,简案快办不仅有效化解了纠纷,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而且节约了诉讼资源,从源头上预防了矛盾纠纷,以便捷的司法服务解决了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让人民群众感受到了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 群众心声常倾听 风险隐患及时消

## 宜川县公安局扎实推进“一村一警”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李花花)连日来,宜川县公安局以“精准入户走访、法治安全宣传、百分百张贴警民联系卡”等形式为抓手,组织民辅警深入各包联村组扎实开展“一村一警”工作,确保“群众心声常倾听、风险隐患及时消、平安知识送到家”。

“一村一警”工作开展以来,宜川县公安局始终将“我为群众办实事”,爱民实践活动贯穿整个走访过程。驻村民警

警进村入户走访时都会与群众面对面、贴心交流,耐心倾听群众需求,认真探讨解决方法。鸭湾村驻辅警孙芳,走访了解到村里有孤寡老人和留守儿童,每次进村时都不忘看望慰问老人和孩子,并给他们带点日用品以及书籍。

“一村一警”工作将防范电信诈骗、禁毒知识、防火防盗等宣传作为驻村民警必做“功课”,要求驻村民警在所包村组微信群内每周最少发送3条反诈

宣传知识,同时在入户走访、矛盾纠纷调解、安全隐患排查过程中,不断向广大群众传达安全常识,提高群众的反诈意识和安全防范能力,真正做到将“平安锦囊”送到群众家中。“一村一警”工作要做到“三及时”,即及时发现风险隐患线索、及时发现案件线索、及时发现矛盾纠纷线索,切实增强工作预见性和主动性,“一村一警”办及驻村民警联合当地政府和村干部,张贴警民联系卡,确保重点

村组全覆盖。使广大群众在遇到困难时能第一时间想得、联系得上,张贴警民联系卡要不缺一人,不漏一户,真正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该局通过“一村一警”,把服务群众作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用心、细心、耐心做事,帮助群众解决问题,提高群众工作能力,真心实意为群众服务,在实践中努力践行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为警徽添彩。